

致家长一封信——不购买、不乘坐、不使用违规电动三四轮车

本市开展违规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以来，广大师生家长纷纷响应，积极配合，学校门前交通秩序得到明显改善和提升。为进一步贯彻《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违规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宣传和校园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构建平安家园，切实加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清理工作，特向家长发出以下倡议：

请家长自觉不购买、不驾驶、不使用违规电动三四轮车搭载学生，确保学生出行安全。

学生不乘坐违规电动三四轮车，不乘坐无牌无证车辆、黑车，不乘坐超员超载车辆。

老师和家长加强对学生的日常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交通素质，养成良好的出行、乘车交通习惯。

全体师生和家长争当文明交通的践行者和宣传者，影响身边的亲人、朋友，不购买、不驾驶、不乘坐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和其他违规车辆，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实现文明安全出行。

明确四个严禁

- (1) 严禁使用无号牌电动三四轮车接送学生；
- (2) 严禁无证驾驶电动三四轮车接送学生；
- (3) 严禁接送学生车辆超员超速、闯红灯、逆行行驶；

(4) 严禁使用违规电动三四轮车接送学生上下学。

遵守六个不准

- (1) 不准乘坐违规电动三四轮车；
- (2) 不准逆向行走；
- (3) 不准随意横穿公路和城区道路；
- (4) 不准闯红灯；
- (5) 不准在道路上嬉戏追逐；
- (6) 不准抢道通行。

在此号召大家：

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与幸福，请积极清理电动三四轮车，珍爱生命、远离危险，安全守法、文明出行，共同打造安全、有序、畅通、优美的城市交通环境。

北京市第四幼儿园

2023 年 11 月 27 日